嘉義縣103年度國民小學生活課程初任教師増能研習計畫

1. 依據：
   * + 1. 依據教育部97年5月23日台國(二)字第0970082874B號令修正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生活課程之課程綱要規定。

二、嘉義縣103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生活課程工作計畫。

1. 目的：
   * + 1. 提升生活課程教師教學能力，落實課程綱要之精神與理念。
       2. 培養教師生活課程教學知能，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。
       3. 提升學校生活課程教學品質，促進正常化教學。
2. 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3. 協辦單位：嘉義縣國教輔導團生活課程輔導團
4. 承辦單位：嘉義縣中林國小、塭港國小、菁埔國小
5. 規劃原則：
   * + 1. 以生活課程97課程綱要之精神為規劃重點。
       2. 以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實踐案例與實作分享為內涵。
6. 參加對象：
   * + 1. 102學年度初次擔任生活課程、且未參加過生活課程研習者為優先，其他次之。

（如研習需求人數過多，可持續在三年內完成）

* + - 1. 凡全程參加各場次研習之教師同意給予公假登記。

1. 研習地點、時間及課程內容(附件一)
2. 報名方式：請承辦學校上網登錄研習訊息，欲參加研習之教師，請於8月7日（星期四）前至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http://inservice.edu.tw/）登錄報名。

拾、研習方式：

一、生活課程初任教師增能計畫

課程內容(共 12 小時)  
生活課程之課程綱要精神與教學實踐（3小時）  
生活課程教科書分析與主題教學（3小時）  
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案例分析（3小時）  
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實作與分享(3小時）

二、辦理完畢將研習通過名單造冊呈報教育處備查。

壹拾壹、研習證書：凡研習達十二小時之教師，由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發予『生活課程教師專業成長研習證書』。

壹拾貳、預期成效：

1. 協助各校生活課程初任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生活課程之課綱精神與理念。
2. 透過教師共同參與課程研究與發展，提升生活課程之教學能力。

壹拾參、經費概算表：由教育部103年度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教學計畫支付。

壹拾肆、獎勵：相關承辦人員請參考「嘉義縣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辦理。

壹拾伍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附件一**：**嘉義縣國民教育輔導團<生活課程>輔導團**

**103年度辦理『生活課程初任教師研習計畫』實施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＊103年8月11日（星期一） | | | |
| 項目  時間 | **課程名稱** | **講 座** | 備 註 |
| 8:00~8:20 | 報到、領取資料 | 生活課程輔導團、大同國小 | 203教室外面 |
| 8:20~8:30 | 始業式 | 教育處長官  中林國小賴耀男校長  嘉義縣生活課程輔導員 | 203教室 |
| 8:30~10:10 | 生活課程之課程綱要精神與教學實踐 | 外聘講座 | 台中市新社國小張仙怡主任  203教室 |
| 10:20~12:10 |
| 12:10-13:30 | 午餐 | 生活課程輔導團、大同國小 |  |
| 13:30-16:30 | 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案例分析 | 外聘講座 | 案例分享與實務討論  203教室 |
| * 103年8月12日（星期二）   **～～**因為行動才叫生活，因為課程的曲折才不像無味的白開水，教育的優雅就在師生美妙經  驗的累積，我們背著問題思考，因為生活課程有著我們深摯的熱情。**～～** | | | |
| 8:30~10:10 | 生活課程教科書分析與主題教學 | 外聘講座 | 台東大學附小林正文主任  203教室 |
| 10:20~12:10 |
| 12:10-13:30 | 午餐 | 生活課程輔導團、大同國小 |  |
| 13:30-15:00 | 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實作與分享 | 外聘講座 | 實務操作  203教室 |
| 15:10-16:00 | 成果發表 | 外聘講座 | 203教室 |
| 16:00-16:30 | 綜合座談 | 生活課程輔導團 | 203教室 |